

◇大地飞歌

高 虹

◇一地鸡毛

易水寒

比雪山更美好的是金山

《北京的金山上》是一首藏族民风的歌曲，据说它的原曲是一支古老的酒歌，一般用于宗教的仪式，原歌词大意是这样的：“在北京的金山上，吹起了金色的号角，不知是谁在吹啊，听得人心里非常高兴。”新编歌词以后，名为《北京的金山上》的歌曲响彻了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的中国大地，一首短小明快的歌曲竟然有着如此强大而久远的生命力，让人不胜感慨。

这首作品的编创者是一位名叫马倬的作曲家，他于1960年进藏，听了一位名叫常留柱独唱演员演唱《山南古酒歌》后，发生了兴趣。经过询问，得知常留柱是从一个名叫扎西的老艺人那里学到的。于是马倬对歌曲进行了改编，在原民歌前加了两句前奏音乐，又对歌词进行了修改。改编以后仍由常留柱演唱，于是常留柱就成了《北京的金山上》的首唱者，多次在西藏范围内演唱，受到了广大听众的热烈欢迎。

1964年，全国文艺汇演在北京举行，按规定必须是业余歌手参加，便选定由一位叫雍西的业余歌手来演唱，雍西就成为了这首作品的第二位演唱者。她在北京的演唱大获成功，并且受到了周总理称赞。周总理还亲自对最后一句歌词进行了修改，把“我们迈步走向社会主义幸福天堂”改为“我们迈步走在社会主义幸福的大道上”。

这位名叫雍西的藏族歌手不是别人，正是当代歌星韩红的母亲。近年来韩红对这首歌进行了翻唱，母女两代人分别对《北京的金山上》加以演绎，也算是歌坛一段佳话了。

雍西传唱了几年以后，一直到1972年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到西藏录音，建议此歌由藏族歌唱家才旦卓玛来演唱，并建议再增加一段歌词。于是，马倬便又在第一段词的基础上填了第二段词。才旦卓玛这时已是著名歌唱家，她结合藏族传统民歌、藏戏等的演唱风格加以复唱，《北京的金山上》就成了西藏的经典歌曲，从百万翻身农奴的心里飞出来，传遍全国大江南北。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，才旦卓玛版的《北京的金山上》先用汉语唱一遍后，还要用藏语唱一遍，热爱此曲的人们跟风学舌，在歌词上标注上藏语的发音，如同笨学生学英语一样，也是当年的一道景观了。

由《北京的金山上》曲子编成的舞蹈也风靡一时，应该是中国普及面最广、流行时间最长的舞蹈了。它的基本舞蹈语汇，源于藏族传统的弦子舞，双人对跳，故为“对舞”。对舞《北京的金山上》动作优美简单，以重复为主，易于学习掌握。一男一女两人对舞的表演形式，轻便而又灵活，对人数和场地要求都不高，所以十分易于流行。

“文革”时期舞蹈的盛行也是一大特色，这与全国不分男女老少一律要跳“忠字舞”大有关系。台上流行各种“造反舞”、台下则是群众性的“忠字舞”，前者打打杀杀、威风凛凛，后者简单生硬，重复枯燥，毫无艺术美感可言。相比较《北京的金山上》这种对舞就好多了，带有藏族特有的韵味，却又并无高难度技巧，所以，在那些年月，全国人民伴随着音乐、哼着“北京的金山上”、甩着虚拟的长袖、载歌载舞歌颂领袖毛主席，是一道壮丽景观。

也许是太熟悉的缘故，不假思索，张口就来，很少有人去想这首歌第一句“北京的金山上”指的是什么？北京哪来的金山？北京天安门广场前面一道水也被称为“金水河”，但“金山”分明与之并无关系。细细分析起来，既然此歌源于藏族民歌，而藏族是一个尊重山的民族，在他们心目中，雪山永远是神秘而崇高、巍峨而吉祥的，行走在藏区，经常看到藏民们将一座座高山尊为神山，他们把无数的哈达贡奉上，他们在神山上遍插经幡，还有一堆一堆的玛尼石。山，在纯朴的藏民心中具有图腾的意义，他们想像伟大领袖毛主席居住的北京城，一定有着比他们敬仰的雪山还要更加美好的山，那会是什么山呢？当然就是金山了。

“北京的金山上”就是这样产生了。

其实在北京郊区的确有座金山。地处京东的平谷，金山山麓现在已经成为北京市民们节假日休闲旅游的一处胜地。如果有朝一日有公司图谋进一步开发，《北京的金山上》这首歌可资利用，公司可以借这首歌大打广告，说几十年前唱红了全中国的北京的金山，其实就在这里。

一枕黄粱王永康

王永康者，吴三桂的女婿之一。话说当年吴三桂还未发迹时，与王永康的父亲是同僚。两人关系不错，替子女指腹为婚。不久，王永康的父亲去世，家道中落。年幼的王永康被送到别人家里寄养。估计也没受到良好教育，直到三十岁还没结婚。这二十多年间，吴三桂由明朝的底层将校一跃而成大清的藩王，可谓天翻地覆。

一天，本地一相面者告诉王永康，你的好日子来了，机会在眼前，就看你能否抓得住！王永康不明就里，回家问自己的老舅。老舅说，孩子啊，你爹活着的时候，给你定了一门亲事，对方就是……

王永康大吃一惊，赶紧翻检自家的破箱子，你猜怎么着？他还真的真的真的找到了当年的婚贴。于是不分昼夜赶往云南平西王府，投子婿帖子拜见。吴三桂看着帖子，沉吟良久说，嗯，是有这么回事。遂传令，给王永康盖一个公馆，授以三品官，马上操办婚事。稍显诡异的是，吴三桂的女儿岂能三十岁还没结婚，专等王永康来找？兵荒马乱的，估计早把这事忘了。更诡异的是，整个过程中，吴三桂未见王永康一面，反而给江苏巡抚写信，让他为王永康夫妇买田买宅，以备长期定居。几个月后，王永康夫妇来到苏州，进驻著名的拙政园，成为拙政园新一代主人。吴三桂许配给王永康的，是不是自己亲生女儿亦未可知。

无论如何，王永康鸟枪换炮了。苔痕上阶绿，草色入帘青。谈笑有高官，往来无白丁。奢侈归奢侈，王永康似乎也没怎么压榨百姓，而且干过一件好事。原委如下：吴三桂的侍卫有个叫赵虾的，住在一姓朱富豪旁边（赵虾大老远从云南跑到江苏来住，估计是受吴三桂的指派）。赵虾总跟朱某斗富，谁也不服谁。有一次，朱某在门口挂了几个琉璃灯，非常漂亮。赵虾一看，自己没有，勃然大怒，命家人出手砸了琉璃灯。朱某不敢还手，又咽不下这口气，于是把王永康请到家里吃饭，席间，让人把被打碎的灯放在必经之处。王永康问：“可惜这么好的灯，为什么砸碎？”朱鸣虞答：“这是左邻赵虾干的，人家是平西王吴三桂的人，咱惹不起啊！”

王永康会意，转身与家人耳语了几句。不一会儿消息传来——赵虾被连夜赶出城。

大家都知道，后来吴三桂反叛被镇压，他的亲信树倒猢猻散，荣华富贵也都雨打风吹去，如同黄粱一梦，醒来却是一场空。好在，年轻的王永康夫妇，都死在吴三桂前面，在美好的梦境中离开，并未经历醒来后那一场巨大的失落。

◇浮世逸草

吴义秀

凡尔赛与路易十四



法国凡尔赛宫

作为世界十大著名宫殿之一的凡尔赛宫，虽然历经三百四十多年的风云雷电，仍然突兀地耸立在山顶上。原地是路易十三的一所狩猎行宫，路易十四听了高尔拜的上奏，下令在1661年动工建造这一座全欧洲最为豪华壮丽的宫殿，把皇宫从卢浮宫搬出，迁移到这个他曾经跟父辈们角逐猎物和雄心的地方。当年，路易十四下令著名的建筑师勒·沃·哈尔都安和勒·诺特尔负责设计工作。投入巨大人力和财力、物力，历时28年，才完成这项建筑面积11万平方米，园林面积100万平方米的浩大工程。

随着各种肤色的游人拾级而上，缓缓从王宫、客厅、卧室、游艺室和走廊走过，按捺不住怦怦心跳。每一件雕刻和名画都美仑美奂，每一个金碧辉煌的空间都挥洒着西方古典建筑艺术的魔法。我尽管不时感到眩晕，却伫立驻脚，对那些人的艺术精品投以深情一瞥。我想起有人说过的话：“所有能够想象得出的华贵物品，都能在凡尔赛宫里找到，一切能得到的舒适与享乐的方式也都曾在宫中发生过。”从凡尔赛宫的宏大气派和奢华，我想象得到当年浓重的追求享乐的气象。“历览前贤与国家，盛由勤俭败由奢”，这为路易王朝的灭亡埋下伏笔。

当然，路易十四建造了凡尔赛宫，创造了人类历史上一个豪华绚丽、温文尔雅的时代，使法语的精妙、法式烹调艺术的精美细腻达致登峰造极，但同时也把一种专制的体制推向极点。

路易十四把皇宫建筑在山顶上，其卧室面对太阳，第一缕金色的光芒一旦照临大地，就照射进他的房间。他睁开眼睛，就有主宰天下苍生的感觉。难怪，他自称太阳王，称其官

殿为太阳王宫殿。为此，穷其一生，路易十四不仅在追求奢华，而且处心积虑地加强王权的力量。为了便于控制，他把贵族集中在凡尔赛宫两侧的偏殿里，让他们朝夕觐见。他还制定了严格的礼仪制度，对吃饭、睡觉等日常起居都作了严格规定，不遵守的人被逐出宫外。他的侍从达1.4万多人，每天几百人伺候他吃饭、起床、睡觉。我想，路易十四之所以建造凡尔赛宫，不仅是要从一个傀儡皇帝的影子中走出，而且是要炫耀他作为一个君主的伟大与绝无仅有。

此刻，凡尔赛宫所曾拥有的稀世珍宝和雕刻名画，仍让我们得到感官的盛筵，但不可一世的王朝，早已烟消云散。皇宫后面广场上一株株塔形翠柏，修剪得整整齐齐，仿佛一个护卫王宫的威武的士兵方阵。此刻反成了无情的嘲弄。面对不远处的深谷和森林，路易十四当年趾高气昂。他以为主宰了法国人民，主宰了一切，连一草一木也应对他俯首称臣。然而，物是人非，这里的一切似是对路易十四虚荣和炫耀的嘲笑。

路易十四企图依靠皇城的牢靠来延续统治封建王朝，但封建王朝一旦穷奢极欲，逆历史潮流而动时，就一个个走向灭亡，从而造成了朝代的更替。

真正的“靠”，不是山河之固，而是人民，是滚滚向前的历史潮流。

◇浮沤堂读史

伍立杨

袁后时代的三大军阀派系



段祺瑞

袁世凯死后的头一二年，三大派系的军阀逐渐形成，首先是皖系形成，段祺瑞以其掌握政府事权的地位，拉拢北洋军人，靳云鹏、徐树铮、吴光新、曲同丰、傅良佐等，依靠过来。而安徽倪嗣冲、山东张怀芝、福建李厚基、陕西陈树藩、浙江卢永祥、湖南张敬尧、山西阎锡山、两广龙济光、四川刘存厚也是纷纷投靠过来。

直系也逐渐同时形成。1918年秋冯国璋下台后，曹锟、吴佩孚站到前台，实力急剧膨胀。张作霖在东北占有全境，利用空档，招兵买马，形成奉系。

几派勾心斗角、翻云覆雨，战云笼罩。

1920年夏，直皖战争爆发。吴佩孚借口撤防北归，段祺瑞遂在南苑布防，挟总统徐世昌以令诸侯，组成定国军。第一路司令兼戒严总司令段芝贵，第二路司令兼前敌总司令曲同丰，第三路司令魏宗瀚，第四路司令刘洵。

直系则在保定组织讨逆军。曹锟任总司令，吴佩孚任前敌总司令。率兵直逼京师。通电有谓“段氏祺瑞，秉性凶残，专擅恣睢，阴贼险狠……民国九载海内分崩，追原祸始，段为戎首。”

战争打到第四天，直军一路突破，皖军瓦解。直奉联军进京包围段公馆。皖系政客作鸟兽散，段氏被逐出北京。

袁世凯死后四年间，北京政局为皖系所把持。他们聚敛财富，用作庞大军费开支。为实现武力统一，加紧对国内的经济掠夺。北京政府的岁入总数中，一半以上用作军费开支。冯玉祥曾回忆这段时间段祺瑞给他数十万钱，他不要，他说那数字庞大得令他震恐。

左手拿钱，右手又用于打内战的支出，段政府出卖矿山、铁路、电讯的经营权，甚至领土主权，以赢得主政之权。

期间，日本人的上下其手、勾结引诱确不可忽视。郑孝胥笔下“李季高来，龟井、波多来，谈南北大局及日人处置袁世凯之法”（《郑孝胥日记》1916年4月28日，中华书局版）。

6月7日，郑氏又写道：“袁世凯病死，黎元洪为总统，段祺瑞为总理，日本允以兵力助段，保北京治安，段辞之。”

6月8日：升吉甫至济南，约张怀芝共图复辟，闻今日归青岛，乃日本海军无线电所报。日人谓：冯国璋、张勋、张怀芝如果能举义旗、倡复辟，当以盐政余款二千万为军饷。姚斌秋候南京胡琴初来信，即谒南京、徐州而往青岛。余言，三镇不相统属；果同意起义，宜以升吉甫为总参谋部，主兵饷事。张勋现令王宝田至南京结冯国璋。

阎锡山谈袁世凯去世后的情形，北洋军阀失去主脑，遂成群龙无首，各谋拥戴，觊觎元首，对革命党而言他们还算整体，但其内部的分裂，则日甚一日，争权夺利，不惜战祸相寻，阎锡山遂宣布了三不二要的主义，总目的在不参加军阀的内战，以保境安民为目的。于是遭北洋军阀之忌，无论某派当政，均谋夺取山西，阎锡山说他以独立不惧的态度处之，声明晋军不出山西一步，但有来侵者，必惟力是视。山西于是有两次战事，一是冯玉祥攻晋，一是樊鍾秀攻晋，但他两人，已不是纯粹的北洋军阀，均挂有国民革命军之旗号，均经阎锡山击退，得保山西之安宁。**（原**